## 2022年深圳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发展专项计划（坪山园区）审计服务项目招标方案

项目名称：2022年深圳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发展专项计划（坪山园区）审计服务

采购人：深圳市坪山区科技创新局

## 采购项目概况

为深入实施高新区高质量发展战略，有效激发高新区坪山园区新一轮创新发展活力，推动建设具有卓越竞争力的世界领先高科技园区，根据《深圳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发展专项计划管理办法》（深科技创新规〔2022〕3号）（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及其申报指南等有关文件要求，我局为深圳高新区发展专项计划（下称专项计划）坪山园区计划的组织实施责任主体，需组织实施对深圳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发展专项计划坪山园区项目的专项审计工作。为了顺利推进该项目，特制定本方案。

## 项目管理和服务要求

1、准备工作

乙方需熟悉《深圳市科技研发资金管理办法》（深科技创新规〔2019〕2号）、《深圳市关于进一步促进科技成果产业化的若干措施》（深府办〔2021〕1号）、《深圳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发展专项计划管理办法》（深科技创新规〔2022〕3号）及相关申报指南等文件内容，及时与甲方沟通相关审核疑问及细节，协助甲方开展政策咨询及答疑工作。安排工作人员负责咨询专线、开设并维护专门微信群或QQ群，全年接受社会咨询，在开放申报期间每日及时汇总疑难问题，报采购人审定后发布，指导申报单位开展项目申报工作，并汇总申报数据。

根据拟审核工作需要，编制体现审核流程的内部审核表和标准审核意见模板，审核全流程要求签名留痕。

2、项目受理及审核

乙方需根据甲方工作安排，负责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发展专项计划项目受理，接收企业提交的纸质申报材料，对材料的完备性、真实性、清晰性进行审核，开展相关材料原件的核对，如材料不齐全的，应一次性告知申报单位于线下审核期间及结束后五个工作日内补齐；逾期视为材料不齐全，不予受理。要求自甲方移交后，乙方需要按照申报实际情况每周审结甲方要求的项目，完不成任务，需要加班。

3、专项审计

乙方对申报项目材料的真实性、完整性、有效性和合法性等方面进行专项审计，有必要时行进实地现场核查（实地核查涉及车辆、交通、用餐等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在深圳信用信息网、国家企业信息系统、应急管理部安全生产失信联合惩戒“黑名单”查询所有项目申请人的信用情况并下载相关信用报告，汇总成负面清单。

4、项目评审

乙方需按照上述文件及甲方要求组织项目评审、过程管理、验收结题及项目评估。其中邀请的行业技术专必须为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专家库中成员，财务类专家必须为注册会计师，专家评审的专家劳务费、用车、用餐等全部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所有评审制扶持项目审计均需进行项目现场审核，做到三查，即查票（发票、付款凭证等）、查账（资产帐、资金帐等）、查物（设备、资产）等。

在专家评审环节，需根据采购人及有关政策文件要求，邀请、组织专家评审会，具体包括：会场布置、资料准备、录音录像、用餐交通、撰写评审报告等。

在过程管理环节，需根据采购人及有关政策文件要求，对照申报书或协议等有关约定文书的约定事项，定时检查任务指标完成情况，完成定时考核相关工作，并出具考核结果。

在项目验收环节，需组织实施项目验收全流程工作，包括但不限于：组织及指导项目承担单位申请验收、接收验收申请材料、材料形式审查、专家评审、出具验收报告、汇总验收情况等。

以上本条规定的工作事项，仅针对事前支持项目，且是在申请单位发起申请或根据有关政策文件及上级科技主管部门要求等有实际工作需求的情况下才需开展，具体工作内容及要求以采购人实际需求及有关政策文件规定为准。

5、出具审计报告

在完成项目审核后，乙方需为每个项目最终出具书面专项审计报告（包括电子版与纸质版），并将上述审核情况整理出项目审核情况汇总表（出具纸质专项审计报告，应在审核完成全部项目并提供最终的项目汇总表后的三个月内完成），所有审计报告书和汇总表均需加盖乙方公章。

6、表格汇总和异议处理：乙方需根据上述工作成果及采购人需求，遵循“审结一项政策，汇总提供一次表格”的方式进行分批处理，分批编制所有项目的汇总表：以excel表格形式，按照项目名称、项目单位、项目申报情况、项目审计情况/其他指标内容等分栏详细列示。

每批次汇总提供一次表格，乙方应打印纸质表格由项目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在分批移交全部表格后，最终形成全部项目的汇总表格，并再次检查复核，务必保证移交的项目表格的完整、准确。甲方对汇总表格进行复核，复核出现的问题及时记录，作为计算本次协审服务工作容错率的依据。

7、乙方应根据审核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和项目申报方提出的异议，主动及时与甲方沟通形成处理意见，协助甲方进一步调查企业内部账务系统、现场盘点资产等；在合同期间，乙方须协助甲方回复咨询企业的疑问，及时收集反馈企业提出的问题并给予回复；乙方审计过程中如遇问题，应及时、主动与甲方沟通协调，并汇总情况提出建议，协助采购人及时处理。

8、出具绩效评价报告。中标人在完成上述工作任务后，根据采购人要求出具本次专项计划坪山园区执行情况绩效评价报告，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专项计划基本情况、专项计划政策实施情况、专项计划资金管理情况、自评情况（目标完成情况、资金使用成效、资金使用问题分析、自评结论）、改进措施等。

9、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安排粤B牌照车辆、组织相关人员到企业进行现场核查。

10、乙方须配备电脑、打印、复印、扫描等配套设备（含耗材，包括复印纸、碳粉等）共2套，具体数量由采购人根据项目需求确定，上述设备必须在项目开始后5天内进入采购人指定场所并投入使用。

11、在出具第三方审计报告之前，乙方需将审计报告中涉及申报主体的相关准确数据录入政策申报系统的统计模块，相关数据包括并不限于：上年度研发费用加计扣除额、研发费用、营业收入、主营业务收入。专利申请数、专利授予数；研发人员数量、经深圳市认定的高层次人才数量（分类填写）等。

12、档案整理：乙方对其审核的项目承担档案整理、归档等相关工作，归档时间为具体项目全部工作完毕后7个工作日内归档，归档内容包括按照时间先后顺序制作目录清单、编制页码、装订等，实行一项目一档案制度。

13、投标人需承诺回避与企业的利害关系、对项目信息保密、在约定时间内完成审计任务，并提交承诺函（格式自拟）。

14、甲方要求的其他工作内容。

## 三、商务需求

1. 服务期：12个月
2. 服务地点：在采购人指定地点
3. 预算限额：35万元
4. 截止响应时间：2022年10月10日
5. 报价要求：

1.本项目服务费采用包干制，应包括服务成本、法定税费和企业的利润。由企业根据采购文件所提供的资料自行测算报价；一经中选，报价总价作为中选单位与采购人签定的合同金额，合同期限内不做调整；

2.响应人应根据本企业的成本自行决定报价，但不得以低于其企业成本报价；

3.响应人的报价不得超过财政预算限额；

4.响应人的报价，应是本项目采购范围和采购文件及合同条款上所列的各项内容中所述的全部，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重复，并以响应人最终提出的综合单价或总价为依据；

5.除非采购人通过修改采购文件予以更正，否则，响应人应毫无例外地按响应文件所列的清单中项目和数量填报综合单价和合价。响应人未填综合单价或合价的项目，在实施后，将不得以支付，并视作该项费用已包括在其它有价款的综合单价或合价内；

6.响应人应先到项目地点踏勘以充分了解项目的位置、情况、道路及任何其它足以影响报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项目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服务期限延长申请将不获批准；

7.响应人不得期望通过索赔等方式获取补偿，否则，除可能遭到拒绝外，还可能将被作为不良行为记录在案，并可能影响其以后参加的政府采购项目。各响应人在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报价的风险。

8.付款方式：以最终签订的合同为准。

9.违约责任：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一方因违约或重大过失造成对方经济损失的应当赔偿。如乙方未在约定时间内按要求完成合同义务，甲方有权按照服务报价扣减相应的金额，同时要求乙方按本合同总金额的20%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的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的损失；乙方因违反本合同保密义务的，应当向甲方支付60000元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的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的损失；违约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直接经济损失和间接经济损失。

10.其他：采购项目响应文件中需包含《深圳市坪山区科技创新局采购项目登记表》，应当真实完整填写信息并加具公章。

## 四、评标方法

**评分细则表**

|  |  |  |  |  |
| --- | --- | --- | --- | --- |
| **评分项及评分规则** | | | | **权重** |
| **一、价格部分** | | | | 10 |
|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报价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招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基准价/招标报价)×20%  备注：若供应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将对所提供的由其制造的货物、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货物的价格予以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中小企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 | | | 评分方式  按公式计算 |
| **二、商务部分** | | | | 40 |
| 序号 | 内容 | 权重 | 评分规则 | 评分方式 |
| 1 | 车辆配置投入情况 | 10 | **1.评审标准：**  根据投标人为本项目拟投入的车辆配置情况进行打分（含自有车和租赁车）：  （1）提供粤B牌照且为5座或以上的管理用车1辆的，得10分。  **2.证明文件：**  （1）自有车辆的（行驶证中的所有人需为投标人名称），提供车辆行驶证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备查。  （2）租用的，提供行驶证及租赁合同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备查。上述车辆行驶证均须在有效期内，否则不得分。  评分中出现无证明资料或采购小组成员无法凭所提供资料判断是否得分的情况，一律作不得分处理。 | 据实打分 |
| 3 | 类似项目业绩 | 30 | **1.评审标准：**  投标人拟安排的项目负责人2017年1月1日至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即合同签订日期需为2017年1月1日之后，含当日）承担过区级以上（含区级）科技、工信、经济、发改主管部门组织的高新区、科技创新、战略性新兴产业、经济发展等专项资金审计项目的，每有一项得6分，满分30分。  **2.证明文件：**  提供可以体现项目负责人的合同关键页（合同甲方需为政府单位）或甲方出具的盖章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备查。  评分中出现无证明资料或证明资料不全或采购小组成员无法凭所提供资料判断是否得分的情况，一律作不得分处理。 | 据实打分 |
| **三、技术部分** | | | | 50 |
| 序号 | 内容 | 权重 | 评分规则 | 评分方式 |
| 1 | 对现状、重点难点和需求的理解 | 8 | **1.评审标准：**  根据投标人对深圳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发展专项计划政策理解及审核现状、重点难点和需求的理解中所包含的内容进行评审：  （1）深圳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发展专项计划政策理解及审核现状，满分2分。采购小组成员横向比较，分析全面、透彻的，得满分；分析比较全面、透彻的，得1分；分析一般的得0.5分；其他不得分；  （2）深圳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发展专项计划项目审核重点难点，满分4分。采购小组成员横向比较，分析全面、透彻的，得满分；分析比较全面、透彻的，得2分；分析一般的得1分；其他不得分；  （3）深圳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发展专项计划项目审核要求的理解，满分2分。采购小组成员横向比较，理解全面、透彻的，得满分；理解比较全面、透彻的，得1分；理解一般的得0.5分；其他不得分。 | 采购小组成员打分 |
| 2 | 审计实施方案 | 8 | **1.评审标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审计实施方案中所包含的内容进行评审：  （1）审计进度计划方案，满分2分。进度计划最快的得满分，第二快的得1分，其他情况得0.5分。  （2）审计组织设计方案，满分2分。横向比较，方案新颖、操作性强的得满分，其他情况得0.5分。  （3）审计实施保障方案，满分2分。横向比较，方案内容最全面、涵盖内容最多的得满分；涵盖内容次多的，得1分；其他情况得0.5分。  （4）审计人员保障方案，满分1分。横向比较，方案合理、可操作性强的得满分；其他情况得0.5分。  （5）审计质量保障方案，满分1分。横向比较，方案合理、可操作性强的得满分；其他情况得0.5分。  **2.证明文件：**  投标人提供上述要求的方案，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采购小组成员打分 |
| 3 | 时效性承诺 | 5 | **1.评审标准：**  （1）根据采购人工作进度，自申报结束之日起，在每批移交项目后，承诺安排不少于3人的项目成员开展审核；（2）遇到问题汇总并尽快与采购人沟通，缩减审核时间。该两项要求，每承诺一项得2.5分。  **2.证明文件：**  提供承诺书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格式自拟）。 | 采购小组成员打分 |
| 4 | 拟安排的项目负责人（仅限1人）的情况 | 12 | **1.评审标准：**  拟安排的项目负责人（仅限1人，需为自有员工）具有注册会计师且执业年限10年及以上的得4分（执业年限以首次获得执业证书的时间为起算点）；  在满足以上基础的前提下：  （1）项目负责人为本科及以上学历的得2分，其他情况不得分。  （2）在项目负责人参与的同类项目业绩中，获得甲方履约评价为优的，每一项得1分，此小项满分4分（提供甲方出具的加盖公章的证明文件） 。  （3）承诺项目团队成员至少1人为常驻工作人员的得2分（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2.证明文件：**  提供自有员工承诺函（格式自拟）、项目负责人相关证书、毕业证书、执业年限证明文件以及履约评价文件，均要求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备查。评分中出现无证明资料或采购小组成员无法凭所提供资料判断是否得分的情况，相应得分点一律作不得分处理。 | 采购小组成员打分 |
| 5 | 拟安排的项目主要团队成员（项目负责人除外）情况 | 17 | **1.评审标准：**  拟安排本项目团队成员（项目负责人除外）不少于3人且均具备初级会计证以上资质（少于3人的则本评分项直接不计分），团队成员中至少有1名注册会计师（需为自有员工）和1名中级以上会计师（需为自有员工，且不与前述注册会计师重叠）。在此前提项下按以下规则计分，同一人可重复得分：  （1）每多提供1个注册会计师，得6分，最高不超过6分；  （2）项目组成员具有政府部门组织的高新区、科技创新、战略性新兴产业、经济发展专项资金审计项目工作经验的，每提供1个得3分，最高得6分；  （3）每多提供1个具有中级会计师职称的，得3分，最高不超过3分（同一人具备不同资质的不重复计算，按最高资质计算得分）；  （4）项目组成员具有会计、审计相关的专业本科及以上学历的，每一个得2分；最高不得超过2分。  一个人员同时满足上述多种条件的，不累计计分，以得分最高的条件为准。  **2.证明文件：**  提供自有员工承诺函（格式自拟）及注册会计师证书等相关资质证书、学历证书（专指毕业证书）、业绩证明（合同或甲方出具的证明）作为得分依据，均要求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备查。评分中出现无证明资料或采购小组成员无法凭所提供资料判断是否得分的情况，一律作不得分处理。 | 采购小组成员打分 |

以上得分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其中，评分细则表中要求原件备查的资料，如需查验原件，采购方将提前通知各报名参加招标的供应商，各供应商应在递交文件截止时间前同时递交评分表中的原件备查资料的原件，如经通知后未提交原件的或未按时提交原件的该评分项不得分。所有递交的原件备查资料在评审完毕后，归还各投标供应商。

深圳市坪山区科技创新局

2022年9月29日